

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股票简称：三态股份

股票代码：301558

二〇二五年四月

## 尊敬的股东：

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履行职责，保障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九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报告期内的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依法运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九次会议，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监事会恪尽职守，对每项议案都进行认真讨论，仔细分析，保证合法合规性。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决议情况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9 日	1、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审议《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9 日	1、审议《关于〈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决议情况
		3、审议《关于核实〈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8 日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3、审议《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8 日	1、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审议《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6 日	1、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审议通过

监事会成员均亲自出席上述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经对提交监事会的全部议案认真审议，除需要回避表决的议案外，3 名监事均投出同意票，无反对和弃权情况，各项议案均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 （一）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出席或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会议审议事项的决策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严格有效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持续完善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依法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发生。

## （二）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审核了本公司的会计报表及相关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运行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均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及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 （三）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四）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检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制度与执行进行了检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在内幕信息管理方面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在尽量控制知情人范围的基础上及时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的行为，也未发生因内幕交易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 （五）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合理性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了有效执行，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加强自身学习，拓展工作思路，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形象。

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日